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晶科技”）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首次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每 30 日公告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直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安徽高新投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淮北市成长型中小企业基金有限公司、淮北盛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无锡和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晶智能”）合计 31.08%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持有和晶智能 68.92%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和晶智能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于2022年3月29日签订了关于本次交易的《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因筹划本次交易，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2年3月30日（星期三）上午开市时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以上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2、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同日与交易对方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相关议案的临时股东大会，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1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复牌。

以上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淮北盛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已取得其主管国资部门出具的就本次交易的同意批复。公司聘请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聘请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并与相关各方已签署服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的尽职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交易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